

八、不同類別學生之看法與需求方面：

- (一)不同性別、年級別、學校別、校院別、學院別、幹部別、床位數別、家居地別對宿舍輔導之看法與需求不同，輔導（管理）應依隨調整之。
- (二)不同類別學生在宿舍「最常做的事」與「就寢時間」不同，在自治及管理規則方面宜做彈性調整。

九、訓導人員之看法方面：

- (一)應增加管理員及舍監人力。
- (二)應加強宿舍管理。
- (三)宿舍定位應以安寧休息，及以低收費、中等品質為重。
- (四)宿舍輔導之限制因素主要為1. 硬體設施不足。2. 學生自主性高，輔導理念不易推動。3. 人員編制影響人力資源運用及功能發揮。4. 學生參與感低，自治幹部經驗又不足，影響自治組織功能。
- (五)宿舍輔導的限制因素和教育部政策，學生心態，家長觀念及學校作風有關，均有賴突破。

第三節 建議

本研究係針對一般的宿舍問題，做共通性的歸納與探討，而各校或有特殊限制因素，並不在討論範圍，故以下僅做原則性之建議供參考，各校仍須以本校之特性對以下有關建議，先行評估再做定奪。

- 一、落實生活教育，加強校內住宿生活輔導與管理。
- 二、研擬公平辦法分配床位，保證在求學期間，每人均有住校機會。
- 三、宿舍規定以民主方式訂定。
- 四、儘速編列經費，整理老舊宿舍與汰換設施。
- 五、重視宿舍維修之優先順序，加快維修速度。
- 六、重要設備應定期保養，以減少意外事故。
- 七、宿舍燈火，門禁管制，以自動化系統替代人力管制。

- 八、女生門禁仍應實施，並加強安全管制措施。
- 九、電器管制應站在人性化立場，解決學生實際需求。
- 十、新建宿舍男生床舖應在 190公分以上。
- 十一、加強文藝氣息，增訂書報、雜誌。
- 十二、建立維修人員管制系統，以確實掌握維修品質與工作量。
- 十三、辦理自治組織幹部訓練。
- 十四、提供適度工讀報酬，提升幹部服務意願。
- 十五、簡易維修及宿舍巡邏，請工讀生擔任。
- 十六、聘專職人員，並加強宿舍輔導的專業訓練。
- 十七、提升約僱人員位階與素質。
- 十八、鼓勵教師參與宿舍輔導工作。
- 十九、重視各種類別學生的需求差異，訂定輔導(管理)辦法。
- 二十、重視資深訓輔人員的經驗與心得，加強交流。
- 廿一、注意訓輔人員和學生對宿舍輔導看法之差異。